

证券代码：875006

证券简称：凯琦佳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深圳市凯琦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 2025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深圳市凯琦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对 2025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确认。2025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开展所需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重大不利影响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(1)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

项目	2025 年 1-12 月
关键管理人员薪酬	215.88 万元

(2) 关联担保

担保方	被担保方	担保金额	担保起始日	担保到期日	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
阳斌	深圳市凯琦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12,000,000.00	2024/3/29	2025/3/25	是
阳斌	深圳市凯琦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20,000,000.00	2024/4/30	2025/10/30	是
阳斌	深圳市凯琦佳	5,000,000.00	2024/5/29	2025/11/29	是

	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				
阳斌	深圳市凯琦佳 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	6,685,000.00	2024/7/22	2026/1/22	否
阳斌	深圳市凯琦佳 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	10,000,000.00	2024/8/13	2025/8/13	是
阳斌	深圳市凯琦佳 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	9,250,000.00	2024/9/6	2025/7/14	是
阳斌	深圳市凯琦佳 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	7,880,000.00	2025/1/23	2026/7/23	否
阳斌	深圳市凯琦佳 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	6,446,618.38	2025/2/28	2026/2/27	否
阳斌	深圳市凯琦佳 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	3,550,000.00	2025/3/14	2026/3/13	否
阳斌	深圳市凯琦佳 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	12,000,000.00	2025/3/18	2026/3/18	否
阳斌	深圳市凯琦佳 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	11,640,000.00	2025/3/30	2027/3/30	否
阳斌	深圳市凯琦佳 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	9,700,000.00	2025/5/8	2027/3/30	否

阳斌	深圳市凯琦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8,000,000.00	2025/8/4	2026/8/4	否
阳斌	深圳市凯琦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7,920,000.00	2025/9/9	2027/3/30	否
阳斌	深圳市凯琦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10,000,000.00	2025/9/29	2026/6/28	否
阳斌	深圳市凯琦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10,000,000.00	2025/11/3	2026/11/3	否
阳斌	江西省凯琦佳科技有限公司	1,300,000.00	2025/7/17	2028/1/15	否
阳斌	江西省凯琦佳科技有限公司	2,246,695.58	2025/7/23		否
阳斌	江西省凯琦佳科技有限公司	1,095,339.30	2025/7/30		否
阳斌	江西省凯琦佳科技有限公司	911,491.36	2025/8/8		否
阳斌	江西省凯琦佳科技有限公司	3,874,463.26	2025/8/15		否
阳斌	江西省凯琦佳科技有限公司	1,263,674.94	2025/8/19		否
阳斌	江西省凯琦佳科技有限公司	855,250.31	2025/8/22		否
阳斌	江西省凯琦佳科技有限公司	8,174,043.91	2025/8/29		否
阳斌	江西省凯琦佳	1,548,770.36	2025/9/5		否

	科技有限公司				
阳斌	江西省凯琦佳 科技有限公司	2,896,619.53	2025/9/9		否
阳斌	江西省凯琦佳 科技有限公司	1,126,304.08	2025/9/17		否
阳斌	江西省凯琦佳 科技有限公司	683,725.86	2025/10/9		否
阳斌	江西省凯琦佳 科技有限公司	2,023,314.51	2025/10/17		否
阳斌	江西省凯琦佳 科技有限公司	10,000,000.00	2025/10/30	2026/10/29	否
阳斌	新疆凯丰电子 科技有限公司	29,763,971.08	2025/12/25	2031/12/25	否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确认2025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因该议案涉及董事阳斌、刘海军、林金良、宁晓辉、杨文杰、潘秀玲的薪酬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董事阳斌、刘海军、林金良、宁晓辉、杨文杰、潘秀玲回避表决。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三、定价情况

（一）定价依据

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，遵循公平、合理、自愿的商业原则，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，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。

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属于正常的业务往来行为，遵循有偿公平、自愿的原则，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，定价公允合理，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无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正常需求，是合理的、必要的，有利于支持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重大不利影响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确认的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市凯琦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凯琦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 2025 年度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8 日